

核子原料核子燃料生產貯存設施運轉執照 申請書

一、設施資料

物料種類：核子原料、核子燃料

設施種類：生產設施、貯存設施

設施名稱：_____ 運轉執照證號：_____ (主管機關填寫)

建造執照證號(或核准文號)：_____ 建造完工日期：_____

預定開始運轉日期：_____ 設施地址：_____

申請運轉期限：_____年

二、申請人資料

申請人名稱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電話：_____ 傳真：_____

負責人姓名：_____ 職稱：_____

電話：_____ 行動電話：_____

聯絡地址：_____

三、申請人資格

申請或持有核子反應器設施建廠或運轉執照者

政府依法設立之機關(構)或學校

依法設立之股份有限公司，最低實收股本總額：新台幣_____億元

非營利機關(構)，設立基金財產總額：新台幣_____億元

四、檢附資料

1. 最新版之安全分析報告

2. 設施運轉技術規範

3. 試運轉報告

4. 意外事件應變計畫

5. 國內、外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之貯存許可或代處理契約影本

五、申請人名稱：_____ 印鑑

負責人簽章：_____ 印鑑

六、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